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工作之总结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公司")是由烟台中幸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中幸")、烟台和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正投资")、日本伊藤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伊藤")、Vintage West Enterprises, Limited(以下简称"Vintage West")、宁波北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远创投")和烟台源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金投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于2014年11月24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编号为3706004000139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规范股份公司运作,完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股份公司管理水平,并为股票发行上市做好准备,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的相关规定,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信证券")与股份公司就其接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事宜签署了《辅导协议》,并于 2015 年 11 月 10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

宏信证券与股份公司签署《辅导协议》后,派出了由任滨、尹鹏、王友忠、刘杰琼和刘亮五位同志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在有关中介机构的配合下对股份公司进行辅导。在整个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对股份公司的情况进行了彻底调查,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测试。找出了股份公司存在的问题及相关人员应重点辅导的难点。针对相关情况,辅导小组主要采取讲课、座谈讨论、重点问题分析等方法进行了辅导,使整个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股份公司现已具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基本条件。现将辅导工作总结如下:

一、辅导过程

《辅导协议》签署后,宏信证券与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向山东证监局报送了辅导备案材料,山东证监局正式受理后辅导工作正式开始。宏信证券依据

《保荐办法》的要求成立了由五名具备发行承销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辅导工作项目小组,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

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遵照《保荐办法》规定的辅导内容并结合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依据《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的安排对公司有序地进行全方位辅导和规范;针对股份公司存在的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程序等不规范问题会同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其他中介机构和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共同认真、反复研究整改方案,并逐一落实。宏信证券对股份公司进行了全过程的辅导,符合《保荐办法》对辅导程序、辅导内容、辅导期限等的规定,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在整个辅导期内,共集中授课3次,计20小时。

2015年2月26日,宏信证券对接受辅导的对象进行闭卷考试,整个辅导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截至目前,整体辅导已经结束。

二、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本期辅导工作由宏信证券组织实施,宏信证券派出的辅导工作小组由任滨、尹鹏、王友忠、刘杰琼和刘亮五位同志组成,其中任滨为辅导小组组长。上述五位同志都是宏信证券的正式从业人员,任滨已经从事承销业务 10 年以上并已从事过 2 家以上的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工作,担任过项目负责人,符合《保荐办法》对辅导机构和辅导人员的资格规定。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 1、任滨: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山东大学商业经济专业毕业,现任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自 1998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负责人和保荐代表人主持完成了鲁西化工、中原油气、广安爱众、隆基机械、益盛药业、蓝英装备等项目的首次公开发行与上市业务、隆基机械非公开发行业务以及北斗星通配股业务。
- 2、尹鹏: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山东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现任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自 2008 年起一直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负责人和保荐代表人主持完成了隆基机械配股业务,作为项目协办人参与完成保龄宝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完成隆基机械、蓝英装备、益盛药业、得利斯等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
 - 3、王友忠: 民商法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毕业,现任宏信证券

投资银行部总监。自 2003 年起一直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完成 广安爱众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上柴股份、蓝星新材、森源电气的非公 开发行项目。

- 4、刘杰琼: 注册会计师(非执业),管理学硕士,山东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毕业,现任宏信证券投行业务部高级副总裁。自 2010 年起一直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完成了益盛药业、蓝英装备等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
- 5、刘亮:保荐代表人,金融学硕士,山东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现任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自 2008 年起一直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参与完成隆基机械、益盛药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隆基机械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北斗星通配股项目等。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期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 心技术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郝忠礼	董事长、总经理、烟台中幸法定 代表人	赵雷	职工监事
伊藤范和	副董事长、日本伊藤法定代表人	李雪	监事
江移山	董事	江移山	副总经理
肖爱玲	董事、和正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德敏	副总经理
郝凤云	董事	陶 军	副总经理
张蕴暖	董事	朱红新	副总经理
曲之萍	独立董事	张蕴暖	副总经理
聂实践	独立董事	梁洪文	副总经理
邹 钧	独立董事	刘淑清	财务负责人
孟庆莉	监事会主席	史宇	董事会秘书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一) 辅导的主要内容

- 1、2015 年 11 月 10 日,宏信证券布置辅导工作任务。第一阶段授课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3 日,宏信证券讲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程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文件要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相关方的 责任义务》、《欺诈发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规案例重点讲解》,7 小时;
- 2、2015年12月22日上午,律师讲授《上市公司内部制度建设》、《三会规范运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3小时。
- 3、2015年12月22日下午,宏信证券讲授《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制度培训》、《信息披露制度培训》、《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规范》、《对外担保制度培训》、《关联交易制度培训》,5小时;
- 4、2016 年 1 月 19 日,会计师讲授了企业 IPO 财务相关问题,包括 IPO 财务相关的发行条件、与财务会计相关的申报材料、财务信息编制和披露、企业内部控制、证监会审核关注问题等,5 小时。

(二)辅导计划及落实情况

根据《辅导协议》、《辅导计划与实施方案》,本次辅导的主要内容是《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完善、公司发展战略与募集资金运用等内容;计划集中授课不少于 3 次,集中授课时间不少于 20 小时;辅导期间计划为 2015年 11 月至 2016年 1 月中旬。目前,上述辅导内容均已辅导完毕,共集中授课 3次,合计达 20 小时。宏信证券于 2016年 2 月 26 日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闭卷考试,整个辅导计划落实情况良好。

五、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根据《保荐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的有关约定,宏信证券成立了由合格人员组成的项目小组,具体负责对股份公司的辅导,结合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可行的辅导计划和分阶段辅导具体实施方案;在各阶段辅导过程中,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财务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总体上能够按时参加辅导,接受辅导机构的相关考核。宏信证券在辅导期内采取了专家授课、专题讲座、培训、座谈等灵活多样的辅导方式,结合企业实际制定了工作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了相关辅导。在整个辅导期内,共集中授课 3 次,计 20 小时。整个辅导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六、辅导对象按规定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情况

股份公司领导极为重视本次发行上市辅导工作,积极配合辅导工作小组的工作,使本次辅导工作能够顺利进行,并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总体能够准时参加辅导培训,并接受了考试。从考试结果来看,所有参加辅导培训的人员的考试成绩均在合格以上,辅导效果良好。

七、辅导机构勤勉尽责的自我评估

宏信证券严格按照《保荐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辅导协议》的有关约定对股份公司合理、有序地实施辅导工作,项目人员勤勉尽职,使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在整个辅导过程中,辅导小组对公司的情况进行了审慎的尽职调查,找出了公司存在的问题及相关人员应重点辅导的难点。针对相关情况,辅导小组主要采取集中授课、座谈讨论、重点问题分析等方法进行了辅导,使整个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

八、对辅导对象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宏信证券按照《保荐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股份公司进行 了全面细致的辅导工作,符合《保荐办法》对辅导程序、辅导内容、辅导期限等的 规定,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通过本次辅导和股份公司的自觉整改,目前,已建 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组织结构及各项内控制度,且运作和执行情况良好。

1、法人治理结构完善

股份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了各自的职权范围与议事规则,会议记录及监督执行情况均有全面、如实的记录。

2、内部控制制度健全

股份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及供、产、销等主要业务环节,执行情况良好,从源头上保证了企业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经营状况得以真实反映。

3、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相关要求。

目前,股份公司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同业竞争情况,且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九、股份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是否适合发行上市的评价意见

股份公司已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结构,并实现了规范运作;同时,股份公司基本建立了各项内控制度,各项已生效制度的运作和执行情况良好;控股股东已经做出承诺并采取相应措施避免了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

目前股份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与关联方 Globalinx Pet LLC 的关联交易金额(出于谨慎性原则,将 Globalinx Pet LLC 认定为公司关联方,与其发生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预计短期内难以大幅下降,公司将通过开拓其他美国本土市场客户、开拓国内新兴市场等方式降低关联交易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

通过辅导和规范,目前股份公司已实现科学、规范、高效运作,现代企业制度已基本完善,在所有重大方面已达到股票发行上市的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工作之总结报告》签字盖章页)

辅导机构分管投行业务负责人签字:

第荣石

辅导小组人员签字:

了 (任) 注

· J WA

刘太琦、

刘杰琼

刘亮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4**月 **12**日